

证券代码：300465

证券简称：高伟达

公告编号：2016-139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6年12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文利主持。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张文利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股东鹰潭市鹰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提名，同意选举郑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

张文利先生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在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郑明，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作期间历任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中心副经理。现任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经理、鹰潭市锐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鹰潭市华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今日，郑明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郑明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郑明作为公司监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